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陕 西 省 建 设 厅

制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 七 月 四 日

(府谷县第七中学宿舍楼消防设施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 fgdqzx2025校建—0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府谷县第七中学

承包人（全称）：中道智远（陕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府谷县府谷县第七中学宿舍楼消防设施改造工程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府谷县第七中学宿舍楼消防设施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府谷县第七中学校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上级拨款
5. 工程内容：新建消防水池及宿舍楼维修改造。
6. 工程承包范围：包工包料

二、合同工期：开工后 4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叁万伍仟柒佰元整
（小写）（¥：2935700.00）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
（小写）（¥： ）；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付款方式：

开工后，材料进场付工程款30%，工程完工后再支付乙方工程款55%，剩余部分待审计结束后付清。每次付款乙方均需提供正式发票。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招标最高限价;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6 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府谷县第七中学会议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招标文件工程量若与实际施工工程量有误, 按实际工程量认定(须经发包人确认)。

(2) 图纸若与预审文件不一致时, 依预审文件为准。

(3) 竣工决算付款 以审计局审定价格为准。

(4) 若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相矛盾时 以专用条款为准。

(5) 发包方 有权根据施工现场因素进行必须的变更和施工工艺的调整。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_____ (公章)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府谷新区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6105 0111 6914 0945 6789

